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基隆市暖暖區源遠路20號

承辦人: 黃相文

電話: 02-24582052#220

傳真:24588214

電子信箱: a222wen@go. edu. tw

受文者: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月4日 發文字號:基中教字第112020000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0117全英授課教材法及多模態教學方法教師增能修正.pdf

(112A200017 1 04153013972.pdf)

主旨:有關本校舉辦「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北一區高中優質化區 域聯合增能_全英授課教材教法及多模態教學方法教師增 能講座」,原計畫所敘辦理時程為111年,係屬誤植,特 此更正辦理日期為「112年1月17日」,請協助惠予公告周 知並轉知所屬有意願參加之教師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校111年12月23日基中教字第1110200411號函(諒達)續辦。
- 二、隨文檢附修正後計畫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: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,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中道學校財團法人宜蘭縣中道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村園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學、新北市立大學、新北市立共屬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



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1/04

1120000049

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、 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 中學、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 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

副本:本校教務處電2023/01/04文交 15:45:01章



